

# 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政府

---

## 关于江门市蓬江区 2024 年地方财政预算 第二次调整方案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今年以来，受整体经济环境和房地产市场不景气等因素影响，预计蓬江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未能按年初计划完成，土地出让收入预计完成情况与年初计划有较大差距，需要相应调整有关收支安排；同时，近期市下达我区政府债务结存一般债务限额，并增加安排我区专项债务限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广东省预算审批监督条例》以及地方政府债券管理的有关规定，需对我区 2024 年财政预算进行第二次调整。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涉及预算调整事项

#### （一）预计全年预算收入与年初预算相比存在较大短收

蓬江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计划收入为 317,367 万元，同比增长 3.0%。初步预计，全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305,142 万元，同口径<sup>1</sup>（下同）下降 1.0%，比年初预算短收 12,225 万元。财税部门将继续采取措施加大财政收入组织力度，努力争取完成年度预算目标。但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全年预计完成 163,658 万元，比年初预算短收 238,997 万元。

<sup>1</sup>同口径是指按照《江门市财政体制改革方案》调整市与区税收及随税附征非税收入划分比例，2024 年收入分成比例由 57:43 调整为 49:51，则去年同期及年初预算收入应按新比例折算。

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预计短收较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全年预计完成 28,782 万元，比年初预算短收 3,480 万元。

## **(二) 近期市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 再融资一般债券 25,000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预算保障能力项目，腾挪财力保障我区财政平稳运行。

2. 新增专项债券 91,405 万元。主要用于江门市蓬江区大型产业集聚区启动区基础设施等项目，保障落实“百千万工程”相关任务。

## **二、2024 年蓬江区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 **(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情况**

1-11 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0,536 万元，下降 1.0%，完成年初预算的 85.2%。其中：税收收入 165,496 万元，下降 3.5%，完成年初预算的 79.9%；非税收入 105,040 万元，增长 3.3%，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非税占比 38.8%。

根据当前收入形势分析，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305,142 万元，同口径下降 1.0%，比年初预算短收 12,225 万元。主要是全年税收收入与上年持平，短收 18,828 万元。

### **(二)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建议**

根据收入预计完成情况，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需相应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包括：

#### **1. 收入调整计划**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来源调减 67,799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调减 12,225 万元。按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下降 1.0% 计算，比年初预算减少



12,225 万元，主要是税收收入比年初预算短收。

(2) 调入资金调减 135,000 万元。主要是根据土地出让收入情况预计，相应减少从土地出让收入调到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规模。

(3) 上年结转收入调增 5,966 万元。主要是根据财政决算数据相应调整上年结转收入。

(4) 上级补助调增 42,939 万元。主要是增发 2024 年国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等补助资金。

(5) 再融资债券收入调增 25,000 万元。主要是上级增加安排我区 25,0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上述项目增减相抵后，收入来源合计调减 67,799 万元。

## 2. 支出调整计划

根据收入情况，相应调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 67,799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减 120,891 万元。主要是按以收定支原则压减各部门一般性支出，以及部分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如人才岛支出调减 10,252 万元，学校专项建设经费调减 8,632 万元等。

(2) 上解上级支出调增 28,092 万元。主要是增加上解 2023 年收到的临时救助款 14,000 万元，“两金”省级统筹部分 15,070 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调增 25,000 万元。主要是再融资一般债券分配我区的 25,000 万元按上级文件要求列债务还本支出。

### 3. 总收支调整计划

2024年蓬江区一般公共预算年初总收入为562,831万元，经第一次预算调整后规模不变，本次调减67,799万元，2024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调整为495,032万元，收支平衡(详见附件1)。

### 三、2024年政府性基金调整情况

#### (一)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情况

1-11月，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7,109万元，同比下降53.3%，完成年初预算的9.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0,3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

各组织收入相关部门正紧密配合，努力组织土地收入，但预计仍将出现较大短收。全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63,658万元。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减收231,378万元。

#### (二)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建议

##### 1. 收入调整事项

根据各征收部门全年预计情况，主要由于土地收入减少，相应调减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112,638万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减238,997万元。其中：一是土地出让收入调减231,378万元，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计完成140,646万元，比年度预算375,415万元调减234,769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预计完成3,391万元，比年度预算调增3,391万元。二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调减2,022万元。三是污水处理费收入调减6,000万元。四是彩票公益金收入调增122万元。五是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调增281万

元。

(2) 上年结转收入调增 4,217 万元。主要是根据财政决算数据相应调整上年结转收入。

(3) 转移性收入调增 11,604 万元。主要是我区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3,000 万元。

(4) 债券转贷收入调增 91,405 万元。主要是今年下半年发行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91,405 万元。

(5) 调入资金调增 19,133 万元。

上述项目增减相抵后，收入来源合计调减 112,638 万元。

## 2. 支出调整计划

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相应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2,638 万元。包括：

(1)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增 24,662 万元。其中：一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调减 43,414 万元，主要是按照以收定支压减部分工程建设类等支出，如人才岛在建（已完工）项目支出调减 38,958 万元等。二是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调增 3,391 万元。三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调减 3,793 万元。四是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调增 2,009 万元，主要是清理历史欠款。五是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调减 1,132 万元。六是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调增 13,000 万元。七是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调增 1,109 万元。八是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调增 134 万元。九是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调增 53,300 万元等。

(2) 转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减 135,000 万元。



(3) 结转下年支出调减2,300万元。

### 3. 总收支调整计划

2024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总收支为450,816万元,经第一次预算调整后为533,116万元,本次调减112,638万元,2024年全区基金预算总收支调整为420,478万元,收支平衡(详见附件2)。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调整

根据《关于做好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工作的通知》(粤社保函〔2024〕126号)要求,对2024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sup>2</sup>收支进行调整,调整后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为28,782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3,480万元,减幅10.79%,其中调减补缴收入3,900万元;调整后预算支出29,293万元,调减2,882万元,减幅为8.96%,其中待遇支出28,601万元,调减3,221万元,减幅10.1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调整后当期收支亏损511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401万元(详见附件3)。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支年初预算为17,072万元,在总收支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实际对支出明细作相应调整(详见附件4),其中:

1.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总体保持不变为11,933万元,3,000万元注资给江门市蓬江区侨邦文旅集团有限公司,2,000万元注资给江门市蓬江区侨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3,933万元注

<sup>2</sup> 不含省级统筹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工伤和失业保险基金三项险种及市级统筹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等基金项目,即只含区级统筹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资给江门市蓬江区侨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3,000万元注资给江门市蓬江区侨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调整为:2,000万元注资给江门市蓬江区侨邦文旅集团有限公司,2,000万元注资给江门市蓬江区侨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5,433万元注资给江门市蓬江区侨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500万元注资给江门市蓬江区侨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保持不变为139万元;

3. 调入一般公共预算5,000万元保持不变,占企业利润上缴总额的53.11%。

## 六、政府债务调整

### (一) 我区地方政府新增债券额度情况

2023年末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429,78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236,805万元,专项债务限额为1,192,977万元。政府债务余额为1,429,72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236,748万元,专项债务1,192,974万元。

根据《江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江财债〔2024〕40号)和《江门市财政局关于收回调整2024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江财债〔2024〕56号)等文件精神,江门市下达我区2024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额度171,405万元和再融资一般债券额度25,000万元。按照省财政厅发行计划,其中新增专项债券限额130,000万元和再融资一般债券限额25,000万元已完成发行,余下41,405万元专项债券限额计划在12月份完成调整手续。结合我区项目实际资金需求,下达我区的债券转贷资金用于江门市蓬江区大型产业集



聚区启动区基础设施等 22 个项目，主要投向市政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生态环保、交通基础设施、农林水利、社会事业等领域。再融资一般债券资金用于船厂跨江桥梁、银洲湖高速公路等存量的一般公共预算保障能力项目，腾挪财力保障我区财政平稳运行。

按照上述限额下达及债券发行情况，预计我区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626,18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261,80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1,364,382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预计为 1,624,92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61,748 万元，专项债务 1,363,179 万元，全部为政府债券形式的政府债务，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政府债务限额以内。

## （二）我区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发行规模上限情况

我区 2024 年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发行规模上限 35,668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995 万元、专项债券 33,673 万元），用于偿还 2024 年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截至 2024 年 11 月末，再融资债券 35,668 万元已全部发行并使用完毕。

专此报告，请予审查批准。

- 附件：1. 蓬江区 2024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表  
1-1. 蓬江区 202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2. 蓬江区 2024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表  
2-1. 蓬江区 202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2-2. 蓬江区 202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3. 蓬江区 2024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说明

4. 蓬江区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说明

5. 蓬江区 2024 年政府债务预算调整情况



